

逻辑与语法、 修辞散论

吴亮
吴海峰 著

大象出版社

Random Comments on Logic,
Grammar & Rhetoric

逻辑与语法、修辞散论

吴 亮 吴海峰 著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逻辑与语法、修辞散论/吴亮,吴海峰著. —郑州:大象出版社,
2008.11

ISBN 978 - 7 - 5347 - 5391 - 6

I. 逻… II. ①吴… ②吴… III. ①逻辑 - 研究②汉语 - 语法
- 研究③汉语 - 修辞 - 研究 IV. B81 H1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90032 号

出 版 大象出版社(郑州市经七路 25 号附 12 号 邮政编码 450002)
经 销 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 郑州美联印刷有限公司
版 次 2009 年 2 月第 1 版 印次:2009 年 2 月第 1 次印刷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印 张 18
字 数 300 千字
印 数 1 - 1000 册
定 价 38.50 元

自 序

逻辑学是研究思维的逻辑形式及其基本规律和简单逻辑方法的科学,是一门古老而又新兴的学科。古老是就其发展历程而言,因为从它产生到如今,已有两千多年的历史,我国是其主要发源地之一;新兴是就其生命力来说的,近些年来,古老的逻辑学与其他学科结合产生了许多新兴的交叉学科,诸如法律逻辑学、教育逻辑学、商贸逻辑学、公关逻辑学等,这些学科的兴起与发展无不表现出逻辑学旺盛的生命力。

语言学中的语法学和修辞学是人们日常生活中运用十分广泛的学科。语法,无论是古代汉语语法,还是现代汉语语法,都是汉语的重要组成部分,是大学语文、素质教育必不可少的内容。

现代汉语语法有两个含义:其一是指现代汉语系统中组词成句法则的总和,其二是指根据特定的目的,运用一定的方法对现代汉语语法规则进行研究而得到的体系,即现代汉语语法学。语法主要包括构词成分的组合规则和造句成分的组合规则两部分内容,前者称作构词法,后者称作句法。构词法解决的是词的构成规律问题,句法解决的是如何把词语组织成句子的构成规律问题。

修辞就是修饰文字词句,即运用各种表现方式,使语言表达得准确、鲜明而生动有力。平时我们所说的修辞,一般是指按照一定的题旨、一定的语境,进行锤炼词语、选择句式,运用一些独特的、比较固定的表达方式,准确、鲜明、生动地反映客观事物,阐明观点,或抒发情感,或传递信息,或形容状物的一种语言艺术和语言技巧。所谓选择最恰当的语言形式来加强表达效果,这就是修辞。

修辞学是一门研究修辞活动中如何提高交际效果的规律的学科。现代汉语修辞学在中华民族的历史发展长河中,尽管是涓涓细流,但顽强如一,始终不辍,

尤其是先秦诸子的论辩之学,更以讲究修辞为荣;当代的演讲与口才、市场营销术都广泛地使用了各种修辞手法,并产生了十分奇妙的效果。

逻辑学与现代汉语语法学、现代汉语修辞学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人们常常以“语修逻”并提,可见三个学科之间的相互影响、制约和促进。一般认为,逻辑主要管“对与不对”,语法主要管“通与不通”,修辞则主要管“好与不好”。三者之间有十分密切的关联,但又有所不同。所有的修辞手段都必须依靠语言句子来展示、体现。因为说话或写文章,只有“句子”合乎语法,才有调整、加工的可能和必要;如果说话或写文章的“句子”不合语法要求,也就没有必要进行所谓“调整”和“加工”了。因此,我们可以说“句子”符合语法是讨论修辞的先决条件。因为语法和修辞虽然都不能没有句子,即都离不开语言句子,然而我们从词语的同义手段选择来研究句子的实际表达效果,正是“修辞”应完成的“任务”。

修辞和逻辑关系非常密切,修辞有其深邃的逻辑基础。

逻辑学是关于思维形式和思维规律的科学,修辞学尽管不会去研究思维的规律,但是,“语言是思想的直接现实”(马克思语)。思维活动如果符合思维的规律,表现为语言就有逻辑;反之,思维无序、紊乱,语言也就必然“杂乱无章”、“不知所云”。所以,“语言的明确是由于思维的明确”(李卜克内西语),修辞科学的背后有着深层的逻辑基础。

修辞与逻辑的关系表现在:第一,修辞活动要遵循逻辑的规律,在修辞表达的准确、严谨、生动和形象等方面尤其如此;第二,修辞可以突破逻辑的框框,采用特殊的修辞手法;第三,有时看似违反逻辑的修辞,正是建立在以逻辑为参照的基础之上的,如比拟、比喻、夸张等。修辞活动中词语运用的确切,往往反映的是修辞主体对客观事物认识的深刻、表现的准确以及对生活真实和艺术真实的逻辑关系正确的把握。

修辞毕竟不是逻辑。因此,修辞有时也会在心理、文化等因素的影响下突破逻辑的框框,以满足交际的需要。这时就会产生所谓的“无理而妙”的修辞活动,即从逻辑上讲毫无道理,但从生活、从言语运用的角度不仅能被人接受,甚至会有特殊的效果。

我们在讲课、学习的过程中,总是感觉逻辑、语法和修辞“我中有你,你中有我”,难以泾渭分明;但是,在学习、使用的过程中,为了方便,常常又自觉或不自觉地寻找三者之间的对应与不对应之处,以便互相印证,加深理解,融会贯通。正是

这种积累,点燃了我们成书的欲望,经过近三年的整理、补充,终于成就了《逻辑与语法、修辞散论》。

《逻辑与语法、修辞散论》意在将逻辑学与现代汉语语法学,逻辑学与现代汉语修辞学进行比较,以期发现它们之间的对应和不对应之处,从而指导我们更好地学习、掌握这三门学科,指导我们的语言实践。

《逻辑与语法、修辞散论》之所以能成书,主要在于我们两人的教学实践。我一直讲授逻辑学,包括《法律逻辑学》、《普通逻辑原理》,同时讲授《大学语文》、《应用写作》等课程。吴亮老师则是语言学研究生,也从事《大学语文》、《现代汉语》、《普通话训练》、《秘书学》等课程的教学。共同的爱好、长期的交流、诸多的共识,促使我们父女二人共同开始了本书的材料搜集、提纲拟定、正文撰写、修改提高等工作。

编写的过程更是学习、提高的过程。在这个过程中,我们查阅、参考、使用了许多国内外文献资料,有的在正文进行了注释,有的在书尾参考文献中列出,更多的成为正文内容,未能一一列出,在此谨向这些作者表示诚挚的谢意!

同时还要感谢大象出版社的郑强胜先生,他为本书的顺利出版付出了很大的心血。

时间仓促,水平所限,错误、疏漏之处一定不少,恳请专家、读者给以批评、指正,我们不胜感激!

作者

2008年7月20日

目 录

自序 1

第一章 逻辑与语法 1

第一节 概述 3

第二节 语词与概念 7

一、关于概念 7

二、关于语词 8

三、概念的特征——内涵和外延 9

四、概念与语词 11

五、概念的种类与多义词 15

六、概念间的关系与近义词 20

七、概念的限制、概括与词语修饰 29

八、下定义与词语释义 34

第三节 句子与判断(上) 41

一、概述 41

二、单句与性质判断 46

三、单句与关系判断 50

四、单句与模态判断 56

五、量词与量项 63

六、连词、介词与联项 67

七、“是”字句、“有”字句与性质判断 71

八、现代汉语语病与简单判断的逻辑错误 75

九、现代汉语单句与简单判断侧重点的比较	83
第四节 句子与判断(下)	86
一、复句与复合判断定义与特点比较	86
二、单句与复合判断	90
三、关联词语与连接词	93
四、并列、连贯复句与联言判断	97
五、递进、转折关系复句与联言判断	102
六、疑问句、选择关系复句和选言判断	106
七、假设关系复句与充分条件假言判断	113
八、条件关系复句与必要条件假言判断	116
九、负判断与否定句	121
第五节 句群与推理	131
一、句群概述	131
二、推理概述	136
三、推理的表达方式(上)	143
四、推理的表达方式(下)	150
五、句式变换与换质位推理	155
六、错误分析	163
第二章 逻辑与修辞	171
第一节 概述	173
一、什么是修辞	173
二、什么是修辞学	176
三、修辞的原则	177
四、修辞的作用	178
五、修辞与语法、逻辑的关系	178
第二节 逻辑与修辞	186
一、比喻与类比	186
二、夸张的逻辑分析	192
三、对偶、排比、层递与联言判断	197
四、对比与联言判断、与矛盾律	202

五、拈连的基础:联想和类比	205
六、借代辞格中借体与本体概念的逻辑关系分析	211
七、双关、反语、易色与同一律	216
八、移就、通感的逻辑分析	226
九、模糊格与排中律	230
十、同语与性质判断	232
十一、设问、反问与判断	235
十二、顶真与连锁推理	236
十三、回环与判断变形推理	241
第三节 幽默与逻辑	246
一、幽默概述	246
二、戏推与归谬法	248
三、矛盾格与矛盾律	249
四、飞白与概念的表达	252
五、仿拟与偷换概念	254
六、跌衬与矛盾律	257
七、巧换与同一律	260
八、婉曲、折绕与不同语词表达同一概念	261
九、曲解与类比推理	265
十、换义与概念的表达	268
参考文献	274

第一节 概 述

汉语是语言的一个种类,语法是汉语的一个部分。

语言有狭义和广义之分。狭义的语言指自然语言,即我们通常使用的语言,像汉语、英语、俄语、日语等。广义的语言则包括自然语言和人工语言。所谓人工语言就是在自然语言之外人工制定的一套语言符号系统,它也有自己的基本词汇和语法,并且赋予各种人工符号一定意义,以此来刻画、描述各种思维形式。

语言具有内容和形式两方面。语言内容就是语言所表达的具体的思想内容,而语言形式是各种具体语言抽去具体内容后的一种共性。

现代汉语语法有两层含义:第一层含义是指现代汉语系统中组词成句法则的总和。在这个意义上,现代汉语语法拥有自身鲜明的特点:从历时角度看,现代汉语语法与古代汉语语法有了很多的不同;从共时的角度看,现代汉语语法与其他语言也有明显的区别。另外一层含义是指根据特定的目的,运用一定的方法对现代汉语语法规则进行研究而得到的体系,即现代汉语语法学。

语法究竟包含哪些内容?简单地说,语法主要包括构词成分的组合规则和造句成分的组合规则两部分内容,前者称作构词法,后者称作句法。构词法解决的是词的构成规律问题,句法解决的是如何把词语组织成句子的构成规律问题。

朱德熙先生在《语法答问》中说:“要是拣关系全局的重要方面来说,主要只有两条:一是汉语词类跟句法成分(就是通常说的句子成分)之间不存在简单的一一对应关系;二是汉语句子的构造原则跟词组的构造原则基本上是一致的。这两条……每条都概括了汉语语法的一些具体的特点。”^①

① 朱德熙:《语法答问》,商务印书馆,1985年版,第4页。

逻辑学是一个相当庞大而又多层次的学科体系,总的来说,它包括三大分支:形式逻辑、数理逻辑和辩证逻辑。我们所说的逻辑,主要是指形式逻辑。

逻辑是研究思维的逻辑形式及其基本规律和简单逻辑方法的科学。

逻辑学作为一门科学,它的研究对象就是思维。但是,逻辑学研究思维,并不是研究所有的思维现象,而只是研究其中的逻辑思维。普通逻辑借助语言研究思维。思维的形式总是和一定的语言形式相对应。

概念由词和词组表示,如“天体”、“运动”、“金属”等。语言形式是词,逻辑形式是概念。

判断由句子表述,如“天体是运动的”、“铁是金属”、“张三是人”等。语言形式是句子,逻辑形式是判断。

推理由复句或句群表达,如“凡金属都导电,铁是金属,所以,铁导电”。语言形式是句群,逻辑形式是推理。

没有语言形式也就不存在思维形式,但是,思维形式也不等同于语言形式。思维形式是语言所指谓的客观事物的逻辑性质、关系的反映,而语言形式则是语言所指谓的客观事物的逻辑性质、关系的符号。思维形式具有全人类性,而语言形式则完全是民族习惯的产物,是约定俗成的,具有民族性。

由此看来,语言与思维密切相关,思维只有借助于语言才能产生、存在和交流,语言也只有通过思维才能形成和发展;没有语言就没有思维,没有思维也就没有语言。首先,思维的产生依赖于语言。思维虽然是人脑的一种机能,但是如果借助于语言,这种机能只是潜在的,并不能成为现实。其次,思维也只有通过语言才能存在和交流。

思维的交流就更离不开语言。因为思维是一种非物质的东西,是看不见也摸不着的,它只有通过语言的物质外壳,才能为人们所感触,所以,进行思想交流必须借助于语言。

思维离不开语言,语言也同样离不开思维。首先,语言的产生离不开思维。语言固然是一种声音,但绝非任何声音都叫做语言,只有表达一定思想内容的声音才能叫做语言。其次,语言的存在也离不开思维。语言所具有的意义的內容正是它所表达的思维,所以,作为第二信号系统的刺激物的语言的存在也依赖于思维。最后,语言的发展依赖于思维的发展。语言的发展是语义和语音的结合物的发展,其中语义的发展尤为重要,而语义的发展也就是思维发展的体现。随着思

维的发展,作为表达思维工具的语言一定会得到发展。无论是词义的发展变化,还是新词的产生,都是在思维发展的情况下促成的。

思维和语言虽然相互依存,密不可分,但是,二者却有本质区别:思维是客观事物的反映,语言是客观事物的符号。思维内容、思维形式具有全人类性,这也为各个民族之间通过语言的翻译,进行思想交流、吸取另一民族的先进文化提供了可能。作为客观事物的符号,语言与其所代表的客观事物之间没有必然的、本质的联系。荀子说:“名无固宜,约之以命。约定俗成谓之宜,异于约者,谓之不宜。”语言的约定俗成性质决定了它的任意性。语言是民族的历史产物,各个民族有其特有的历史,也有其特有的语言。所以,语言又具有民族性。

人们常说,语言是思维的物质外壳,思维是语言的实际内容。思维与语言的关系十分密切。从这种意义上说,由于逻辑与思维有关系,因此,逻辑与语言也有关系。比如,命题连接词意义的含义与日常表达的含义是有一些差异:“S是P”中的“是”体现的是西方语言特点,而不是汉语的特点;量词在日常表达中常常不出现,实际上起着十分重要的逻辑作用。从这些内容可以看出,逻辑与语言确实有十分密切的关系。逻辑学常常使用语言学的术语来表达,如实词表达概念,虚词不表达概念。

逻辑学是关于思维形式的科学,由于思维形式离不开语言形式,思维形式存在于语言形式之中,因此,逻辑学只有通过语言形式才能“捕捉”到思维形式,也只有对自然语言进行研究才能对思维形式进行研究。

逻辑必须研究自然语言,通过对自然语言的研究进一步研究思维形式。逻辑学在我国古代称为“名学”,而“名”在当时就是既具有“语词”的意义,又具有“概念”的意义。逻辑学的历史发展也证明了逻辑的研究是以对自然语言的研究为基础的。亚里士多德逻辑的中心内容三段论理论,就是以对陈述句的单句的研究为基础,斯多葛学派对逻辑理论的发展,则是建立在对复句研究的基础上,数理逻辑对传统逻辑有了全面的发展,但谓词逻辑的建立却离不开对关系语句的研究。

语言逻辑与形式逻辑。二者是两门不同的学科,既存在联系又有差异。其联系是:首先,语言逻辑的直接对象虽然是自然语言,但它要总结出的却是语言所表达的思维形式及其规律,所以,归根到底它还是逻辑,二者属于一个学科领域。其次,形式逻辑起源于对自然语言的研究,一开始也是语言逻辑,可以毫不夸大地说没有(古典)语言逻辑就没有形式逻辑。它们的主要区别表现在:第一,二者的研

究对象不同,语言逻辑的研究对象是自然语言,而形式逻辑的研究对象是思维形式。第二,语言逻辑带有民族性。因为其直接对象是自然语言,自然语言具有民族性,各个民族的语言逻辑又主要是针对本民族的自然语言进行的。形式逻辑具有全人类性。因为形式逻辑的直接对象是思维形式,而思维形式具有全人类性。第三,二者的研究范围不同。形式逻辑从根本上说是关于陈述句的逻辑,而语言逻辑超出了陈述句的界限,它还研究其他语句形式所表达的思维形式。

第二节 语词与概念

一、关于概念

买一真能送一吗

某超市门前一个售货小姐大喊：“双凤皮鞋买一送一，快来买，就剩几双了，机会不可错过，送完为止。”当一位顾客挑好一双皮鞋，向售货小姐再要一双时，得到的却是一双鞋垫。顾客皱起眉头问：“不是买一送一吗？”售货小姐指着鞋垫说：“这不是送一吗？”这位顾客知道又掉进了商业陷阱，赶快放下挑好的皮鞋说：“不买了！”

“买一送一”中的“一”是一个外延极大的数字概念。“一”可指的具体事物是极其广泛的，而在特定语境中则可以确定所指对象。如上文所指的“买一送一”中的第一个“一”是指双凤皮鞋，但后一个“一”则由商家随意确定，造成商家与顾客理解的差异。商家利用“同一语词可以表达不同概念”，进行了概念的偷换，从而误导了消费者。那么，我们要在现实生活中及时地识别出这类逻辑错误，就必须了解有关概念的知识。

概念是反映对象本质属性的思维形式。

在客观世界中，存在着各种各样的事物，事物都具有这样或那样的性质，如颜色、形状以及美丑、好坏等，这些都是事物的性质。事物除了自身的性质之外，还和其他事物发生一定的关系，如大小、上下等。事物的性质和关系统称为事物的属性。各种事物由于属性的相同或相异而形成各种不同的类。如果混淆了事物的类，就会闹出笑话。请看下面父子的对话：

儿子：“爸爸，给我一块钱。”

父亲：“干什么？”

儿子：“我要买本书。”

父亲：“什么书就要一块钱？”

儿子：“是《三角》。”

父亲：“那剩下的七角呢？”

“一块钱”、“七角”具有相同的属性，组成“钱”这一类事物。“三角”、“几何”、“代数”具有相同的属性，组成“书”这一类事物。不同类的事物，其属性是不相同的，二者不能混淆。儿子要买的《三角》是书，而父亲却将它与“钱”混为一谈，结果闹出了笑话。

在事物的属性中，有些是本质属性，有些是非本质属性。所谓本质属性就是决定一事物之所以成为该事物并使它区别于别的事物的属性。例如“能制造和使用生产工具的动物”就是人的本质属性，它决定了人之所以成为人，并把人同其他动物区别开来。

古今中外，关于“人”的定义很多：

人是会走路的动物。

人是会哈哈大笑的动物。

人是没有羽毛的两脚直立的动物。（柏拉图）

人是城邦的动物。（亚里士多德）

人之所以为人者，非特以二足而无毛也，以其有辩也。（荀子）

柏拉图的一个学生跟老师开玩笑，他把一只鸡拔光了毛，说：“这就是柏拉图的人！”这一嘲讽，暴露出柏拉图的定义只是抓住了“人”的一些属性：“没有羽毛”、“两脚直立”、“动物”等人的非本质属性，而没有抓住其本质属性——“能制造和使用生产工具”。

任何思想的表达，总是从概念开始的。而人们真正认识一个事物，也是以认识这个事物所反映在概念中的本质属性为终结的，即认识、理解、明确一个概念是从认识、理解、明确这个概念所反映事物的本质属性开始的。

二、关于语词

关于“语词”和“词语”。《现代汉语词典》的解释是：

语词，泛指词、词组一类的语言成分。

词语、词和短语、字眼。

在语言学中,“词组”和“短语”的意义一般来说是等同的。那么,从二者的定义中可以看出“语词”和“词语”的意义也是等同的。在我们的日常表达中,词语有两个含义:其一是指音与义的结合体,其着眼点是它的声音与声音所负载的意义相结合的整体;其二是指声音指号,其着眼点是它的声音部分。

“语词”,一般说来,只在逻辑学里面使用,可以把它看成逻辑学里面的专业术语。另外,逻辑学里面有“语境定义”,对“或”、“如果、就”这一类词要在一定的语境里面才有可能解释清楚、下好定义。逻辑学对词语的考察也要在一定的语境下面来进行。因而,我们不妨把逻辑学里面不说“词语”而说“语词”,理解成是强调语境的需要。在逻辑学中,我们说“语词是概念的物质外壳”,这里的“语词”是指“词语”的第二个含义,即“声音指号”。

一般逻辑学著作在谈到概念时,常常借助语言学的术语有:词语(即语词)、实词、虚词、词组等。在下面的分析中,我们还会涉及汉语词汇学中的词义(即语义)、单义词、多义词、同义词(等义词和近义词)、反义词等。

概念:反映对象的特有属性和本质属性的思维形式。特有属性:相当于语义分析中的区别特征。本质属性:在语义分析中大体相当于语义场类别;但它不是绝对的,就如什么是“本质”,什么是“非本质”,都是哲学永远解决不了的问题。

词义是词所表达的内容;语词是思维的形式,思维的载体。概念可以分为“实概念”和“虚概念”,依据是“现实世界上是否真实存在”;语词也可以分为“实词”和“虚词”,依据主要是语法功能。

三、概念的特征——内涵和外延

凭什么把冥王星从太阳系中开除

位居太阳系九大行星末席 70 多年的冥王星,自发现之日起,地位就备受争议。经过天文学界多年的争论以及 2006 年 8 月 24 日国际天文学联合会大会投票,通过了新的行星定义,不再将传统九大行星之一的冥王星视为行星,而将其列入“矮行星”。

国际天文学联合会大会通过的“行星”新定义是:“行星”指的是围绕太阳运转、自身引力足以克服其刚体力而使天体呈圆球状、并且能够清除其轨道附近其他物体的天体。按照新的定义,太阳系行星将包括水星、金星、地球、火星、木星、土星、天王星和海王星,它们都是在 1900 年以前被发现的。